

常熟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 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常分类办〔2019〕5号

2019 年全市村庄垃圾分类工作要点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2019 年全市村庄垃圾分类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强化科学管理、形成长效机制、推动习惯养成为主要抓手，结合当前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任务要求，进一步巩固 2018 年农村生活垃圾就地处置工作成果，全力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就地处置工作，切实提升我市农村人居环境质量。

一、基本实现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

按照乡村振兴战略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部署，深入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就地处置提质扩面工作，2019 年，在去年完成 135 个村的基础上，确保我市再完成 80 个行政村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任务，争取年底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超过 95%。继续开展全域农村生活垃圾试点镇创建工作，碧溪镇、古里镇年底完成省级全域农村生活垃圾试点镇建设；虞山街道、

琴川街道、莫城街道城中村参照“太仓模式”或“昆山淀山湖镇模式”，因地制宜，积极探索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其他村庄按照现有四分类模式继续加大力度提高分类覆盖面。

二、着力提高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质效

探索鼓励行政村居民定期定时投放生活垃圾，各行政村根据自身村庄规模、人口数量、产生垃圾特点等实际情况，因地制宜确定易腐垃圾和其他垃圾定时上门收集时间，明确有毒有害垃圾、可回收物收运时间和频次，并做好收集时间公示、宣传引导及日常监督，积极推行监督举报制度，畅通监督举报渠道，坚决杜绝混合收运现象。同时要提升终端处置能力，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大分流体系建设，落实餐厨垃圾、建筑装修垃圾、园林绿化垃圾、集贸市场有机垃圾、大件垃圾、可回收物、居民有害垃圾这7大类的终端处理设施及归集点建设，确保各类垃圾规范安全处置。

三、提升有机垃圾就地处置和资源化利用水平

持续推进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站建设，坚持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科学选址，发挥有机垃圾就地处置的综合效益。深入执行信息化监管，各处资源化处理站要抓紧进行摄像头安装、称重系统、数据录入等信息化工作，7月底前有机垃圾进入量和有机肥产出量等数据要全面接入苏州市农村垃圾分类管理系统(参见苏城发〔2019〕43号)，以便掌握运行情况和工作质效。有条件的行政村探索实施收运人员绩效管理，充分调动收运人员积极性，努力提升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强化有机肥管理，扩展使用途径，严格落实有机肥使用范围要求，做好台账资料，提升就地处置经济效益。加强处理站管理和操作人员设备操作和安全生产意识教育，保障处理站运行安全有效。

四、强化创新引领开展示范村培育工作

按照“注重实效、打造样板”的原则，坚持典型引路，培育先进示范村，以点带面推动农村垃圾分类及整体环境水平的提升。各乡镇（街道）要启动高标准示范点建设，探索“党建引领”“小手拉大手”“村民自治”“文明户挂钩”等垃圾分类新模式，每个乡镇（街道）至少打造3-4处可参观、可复制、可推广的垃圾分类村庄，以示范点建设引领村庄分类质量不断提升。

五、全面动员群众养成分类投放良好习惯

开展多重形式的广泛化宣传。以培养村民垃圾分类意识、掌握垃圾分类方法为重点，扩大志愿者队伍，开展垃圾分类入村户宣传、流动点宣传；利用“老党员、老村干”队伍分片包干、引导监督、全程跟踪，营造“人人知分类、人人会分类”的浓厚氛围。积极开辟宣传阵地丰富宣传形式。各乡镇（街道）选择合适的公共场所打造至少1处有规模的宣传阵地，普及分类知识，引导村民参与；8月底前，各乡镇（街道）可利用已建成的资源化处理站或宣教阵地，至少建立1个生活垃圾分类校外实践基地。创新激励手段发酵宣传效果。通过将垃圾分类纳入“五星文明户”评选、“垃圾分类红黑榜”张贴、“积分返利”等手段，对积极践行分类的村户给予适当精神或物质奖励，提高村民的分类积极性。

六、全面提升各类人员垃圾分类知识知晓率

严格落实各项专项培训，提高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普及率和管理人员、操作人员业务技能。实施多级垃圾分类培训制度，乡镇（街道）要分层分类对不同对象进行培训，重点加强对垃圾分类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志愿人员、督导人员以及对学校、医院、单位、相关企业等的专业培训，提升垃圾分类整体工作水平。

各行政村做好对村民分类知识培训，通过专家讲座、现场观摩、经验交流等方式，普及垃圾分类知识。全市各乡镇、街道每年开展大型专项培训不少于2次。

附件：2019年全市村庄环境长效管理工作要点
(苏城发〔2019〕43号)

常熟市城乡垃圾分类就地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6月11日

